郑州智能科技职业学院勤工助学承诺书

本人自愿接受郑州智能科技职业学院提供的校内勤工助学岗位，并自觉遵守相关规章制度，我郑重承诺：

1.积极认真对待工作、有责任心，若发现问题及时向用工部门或指导老师反映；

2.熟悉所在岗位的工作内容、性质及要求，不迟到、不早退，在岗期间不擅离岗位，及时认真完成工作；

3.若有特殊原因不能到岗，确保事先向岗位指导老师请假，做好工作协调安排；若有调班，事先向老师说明情况；

4.拥有在校勤工助学岗位不超过一个；

5.因违反勤工助学岗位工作纪律或操作要求而造成该岗位的损失时自愿承担责任；

6.对于勤工助学过程中了解到的学校各种信息予以保密，不对外传播；

7.及时向学生工作处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上报有效银行卡号，若银行卡有遗失、变动等情况，及时告知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8.若放弃勤工助学岗位，由本人以书面形式提前7天向用工部门提出申请，经用工部门签署意见后报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9.积极配合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的岗位查访工作，如实反映工作、学习、生活情况，有义务参加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召开的会议；

10.做到学习为先，工作为辅，学习与工作兼顾，确保考试无挂科；

11.自觉注意风险防范，积极参加学校、用工部门组织的安全知识培训，确保勤工俭学期间人身、财产安全；

12.若在工作过程中与他人发生矛盾或冲突，寻求相关部门负责人或指导老师协调解决；

13.自觉接受用工部门的综合评定，对于不配合用工部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工作，违反校规校纪、法律法规，被用工部门退岗处理的，自觉接受并予以配合。

承诺人：

2025年3月 日